**监督索引号53040200536100201000**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代表政府具体实施人群疾病预防控制和城市公共卫生技术管理的单位，它面向社会，为卫生监督执法提供技术支持，为公众的健康提供卫生技术服务，并担负着辖区内传染病、地方病等的防病技术指导任务。在保持和巩固防治非典的成绩基础上，2022年我中心继续开展防治新冠肺炎，新冠疫苗接种“艾滋病”、“禽流感”“副伤寒”等疾病的工作，按照省、市、区的统一部署和安排，全面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条例》，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十条措施，结合中心实际情况，制订《公共卫生应急处理预案》，实行24小时值班制，向社会公布疫情报告电话和咨询电话。领导重视, 措施有力, 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防护物资、消杀药品准备充分，健康宣传到位,经全区人民的共同努力，至今我区无“非典”和“禽流病”疫情，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社会经济的发展。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承担辖区内传染病、地方病、性病艾滋病、麻风病、结核病的防治、监测管理，开展儿童计划免疫管理和卫生监测及健康教育宣传普及工作。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是卫健工作最基本、最核心的工作内容之一，是预防为主卫生工作方针的具体体现。

2022年，我中心在区委、区政府、区卫健局的领导下，充分发挥医改的政策优势推进各项疾控工作；做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十三五”规划；加强慢性病控制，实现疾病控制向健康管理转变，夯实基础，切实加强疾控队伍能力建设。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10个内设机构，包括：急性病防制科、免疫规划科、结核病防制科、性病艾滋病防制科、慢性病防制科、卫生监测检验中心、健康教育科、质量控制科、中心办公室、财务科；开设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

无所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

1.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末实有人员编制7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7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7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40人（离休0人，退休40人）。

实有车辆编制5辆，在编实有车辆9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人群疾病预防控制和城市公共卫生技术管理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备注：本部门因疾病防控及督导业务较为繁重，车辆出勤率较高，故超编配置公务用车4辆。）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收入合计53,535,216.69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16,998.19元，占总收入的27.49%；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37,943,123.3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70.88%；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875,095.20元，占总收入的1.63%。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5,631,987.71元，下降22.60%，主要原因是本年疫情趋于稳定，相关经费拨付趋于正常水平。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0,758,380.09元，下降58.5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需偿还疫情应急贷款本金15,510,000.00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5,643,418.50元，增长17.47%，主要原因是各乡镇卫生院疫苗接种点疫苗需求量大幅增加；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减少517,026.12元，下降37.14%，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其他单位的项目资金有所减少，项目开展继续使用上年结存资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支出合计54,264,535.60元。其中：基本支出51,202,205.83元，占总支出的94.36%；项目支出3,062,329.77元，占总支出的5.64%；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6,438,537.16元，下降23.2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受疫情及偿还应急贷款本金及利息的影响，导致相关费用有所增加，本年支出趋于稳定。其中：基本支出增加5,848,233.25元，增长12.89%,主要原因是疫情导致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减少22,286,770.41元，下降87.9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偿还应急贷款本金；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51,202,205.83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3,073,912.57元，占基本支出的25.53%，人均120,209.76元；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38,128,293.26元，占基本支出的74.47%，人均515,247.21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3,062,329.77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收到并支付玉红财社〔2022〕35号文件项目资金337,532.90元，主要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收到并支付玉红财预〔2022〕5号文件项目资金301,470.00元，主要用于重大传染病防治；

3.收到并支付玉红财预〔2022〕1号文件项目资金218,400.00元，主要用于编外人员工资发放；

4.收到并支付玉红财社〔2022〕65号文件项目资金186,072.00元，主要用于重大传染病防控；

5.收到并支付收到玉红财预〔2022〕5号文件项目资金60,000.00元，主要用于开展食品安全监测；

6.收到并支付玉红财社〔2022〕14号文件项目资金55,062.79元，主要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收到并支付玉财社〔2022〕248号文件项目资金30,000.00元，主要用于新冠疫情防控工作;

8.收到并支付玉红财社〔2021〕76号文件项目资金25,462.67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卫疫情防控；

9.收到并支付玉红财行〔2022〕18号文件项目资金18,961.87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监督；

10.收到并支付玉红财社〔2021〕39号文件项目资金7,252.50元，主要用于提升全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

11.收到并支付玉红财预〔2022〕30号文件项目资金6,300.00元，主要用于编外人员工资发放；

12.支出其他单位拨付项目资金共计1,815,815.04元，主要用于艾滋病项目、麻风病项目、能力提升、疫情防控。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16,998.19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7.12%。与上年相比减少20,758,380.09元，下降58.5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偿还疫情应急贷款本金15,510,000.00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8,961.8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54%。主要用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检验；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42,527.7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2.52%。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及年金、退休职工生活补助；

9．卫生健康（类）支出11,549,084.6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8.47%。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单位正常运转及项目开展相关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246,424.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47%。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7,564.00元，支出决算为37,971.8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6,871.84元，占总支出决算的97.1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0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2.9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1,10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7,564.00元，支出决算为37,971.8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6,871.8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0%。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财政要求，尽量缩减支出。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77,330.88元，下降82.3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177,230.88元，下降82.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00.00元，下降8.33%。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上年度由于疫情防控，公务用车频率较高，本年趋于正常水平。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购置车辆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36,871.84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保障新冠疫情防控及疫苗运送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28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八一建军节座谈会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元，增加0.0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核算范围。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玉溪市红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资产总额43,413,247.29元，其中，流动资产28,314,108.30元，固定资产10,225,451.47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4,714,387.52元，无形资产159,300.00元，其他资产0.00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683,169.27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11,540,236.00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9,357.68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1,155.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202.68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本单位属下级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由上级部门公开，故《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监督索引号53040200536100201111**